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INGYI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 鼎億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8)

澄清公告

謹此提述鼎億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除另有界定者外，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該公告所界定之包括「合營公司一」、「合營公司二」、「和佳中國」及「買方」在內之詞彙應分別列示如下：

「合營公司一」 指 中核新能醫葯有限公司(China CNNE Pharmaceutical Limited*)，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和佳中國持有其30%之股權

「合營公司二」 指 中核新能質子醫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China CNNE Proton Medic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和佳中國持有其23.08%之股權

「和佳中國」 指 和佳醫療投資管理(浙江)有限公司(Hoping Medical Investment Limited (Zhejiang)*)，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指 廣州市京基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Guangzhou Kingkey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Limited*)，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除上文所述者外，該公告所載之所有其他資料將維持不變。

* 僅供識別

承董事會命
鼎億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光煜

香港，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光煜先生（主席）、蘇曉濃先生（行政總裁）及鄭先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肇基先生、曹貽予先生及葉志威先生。